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股债动态
基金主代码	000060
交易代码	0000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6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63,830.65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使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6%,努力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其中,除应对赎回所必需的现金类资产之外,其余基金资产产格按照标的指数中股票类资产与债券类资产的比例进行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股债动态合成期权策略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被动投资型指数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96,612.52
2.本期利润	5,602,906.3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8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898,667.3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65%	1.20%	31.70%	1.32%	-9.05%	-0.12%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6月26日至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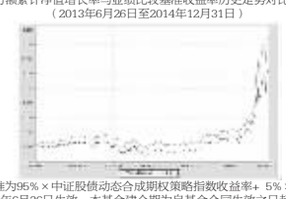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股债动态合成期权策略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6月26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2013年12月25日建仓期结束当日除中证短融50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的投资比例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外,其他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3、由于银行间账户开设过程历时较长,2013年12月25日建仓期结束当日尚未完成银行间账户开设,从而导致中证短融50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的投资比例当日被动未达标;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欣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3-6-26	-	12年(自2002年起)	黄欣先生,伦敦经济学院会计金融专业硕士。2003年10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产品开发部经理助理、总经理特别助理、投资组合管理部债券投资助理、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及国联安德盛安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0年4月起担任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5月至2012年9月兼任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起兼任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2月起兼任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投资内容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4季度,宏观经济数据方面并没有出现明显的改善,但是在相对宽松的货币政策、沪港通等概念的刺激下,在券商股为首的大盘蓝筹股的带领之下,4季度大盘指数出现大幅度的上涨,沪深300指数上涨超过40%。从沪深300指数的各个板块表现来看,4季度证券、建筑、保险等行业表现较好,电子、医药、食品饮料等行业表现较差。

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指数仓位的计算规则,本基金保持合理的仓位,股票部分采用完全复制的方法跟踪沪深300指数,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1.70%。本报告期内,日均跟踪偏离度为0.15%,年化跟踪误差为5.45%,分别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不超过0.5%,以及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6%的限制。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2014年10月9日-2014年12月30日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896,834.75	28.44
	其中:股票	14,896,834.75	28.44
2	固定收益投资	1,315,957.90	2.51
	其中:债券	1,315,957.90	2.5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1,142.83	2.01
7	其他资产	35,108,096.67	67.04
8	合计	52,372,032.15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4,175.70	0.09
B	采矿业	703,765.26	1.36
C	制造业	4,632,202.15	8.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63,651.14	1.09
E	建筑业	681,903.53	1.31
F	批发和零售业	341,673.01	0.6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8,611.20	0.7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9,152.45	0.94
J	金融业	5,937,258.44	11.44
K	房地产业	707,232.81	1.3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4,366.22	0.2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9,518.05	0.2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6,133.16	0.20
S	综合	47,191.63	0.09
	合计	14,896,834.75	28.7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存在尾差。

5.2.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8,415	628,684.65	1.21
2	600016	民生银行	47,652	518,453.76	1.00
3	600036	招商银行	29,012	481,309.08	0.93
4	600030	中信证券	13,837	469,074.30	0.90
5	600837	海通证券	14,226	342,277.56	0.66
6	601166	兴业银行	20,096	331,584.00	0.64
7	600000	浦发银行	19,675	308,700.75	0.59
8	000002	万 科A	17,259	239,900.10	0.46
9	601668	中国建筑	26,370	191,973.60	0.37
10	601328	交通银行	27,601	187,686.80	0.36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58,147.40	1.4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58,147.40	1.46
4	企业债券	554,469.30	1.0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341.20	0.01
8	其他	-	-
9	合计	1,315,957.90	2.5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1301	7,380	758,147.40	1.46
2	126019	09长虹债	5,670	554,469.30	1.07
3	128009	歌尔转债	27	3,341.20	0.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除华安证券、中国平安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安证券(601139)于2014年9月26日发布公告称,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同计划之间间接违规进行债券买卖交易的《关于对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4]62号)》,该决定书同时提及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于2014年6月就此事项对华安证券进行了行政处罚,但华安证券并未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中国平安(601318)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于2014年8月22日收到中国保监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于平安产险倒签单导致保费收入、准备金等数据不真实违反《保险法》的行为处以罚款,对于平安产险未执行关于危险单位划分的内控制度与流程、未加强内部管理违反《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的行为处以警告并罚款。

中国平安(601318)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的行为、未审慎核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的行为违反《证券法》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163.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029.88
5	应收申购款	35,049,902.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108,096.6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投资的股票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618,851.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8,487,986.8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143,007.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63,830.65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2、《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8.3 查阅方式

网址:www.gtja-allianz.com或www.vip-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医药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0059
交易代码	0000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2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1,414,105.8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谨的数量化管理和投资纪律约束,力争保持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中证医药100指数的有效工具,从而分享中国经济中长期增长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力争保持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以实现对中证医药100指数的有效跟踪。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结合合理的投资管理策略等,最终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医药100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被动投资型指数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67,355.33
2.本期利润	-26,964,654.2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2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6,938,836.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7%	1.23%	-2.95%	1.31%	-0.52%	-0.08%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8月2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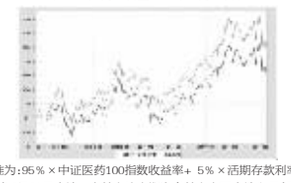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医药100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21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志钢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3-8-21	-	7年(自2007年起)	黄志钢先生,硕士,曾任海通期货担任研究员;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衍生产品部高级经理。2008年10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金融工程分析师。2010年11月起担任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0年12月起兼任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3月起兼任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兼任国联安双佳信用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起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投资内容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四季度,从宏观经济面来看,宏观经济延续探底的走势,11月份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城镇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等指标均出现明显下滑;从资金面来看,未来较长时间将维持相对宽裕的状态,在降低社会融资成本已然成为央行的首要任务的背景下,货币政策将保持相对宽松,央行将同业存款纳入一般性存款,并暂免缴纳存款准备金,这加强了银行的信贷投放能力。随着沪港通启动和QFII和RQFII的额度不断扩大,外资参与内地股票投资渠道将更加便捷,这或将加速A股进驻MSCI新兴市场指数,从而进一步增加A股的资金供给;从政策面来看,在经济增速下滑的压力下,在调结构的同时,稳增长的系列政策会不断出台,房地产调控已经在逐步放松,多领域的全面深化改革的红利有望逐步释放,随着存款保险制度的落地和地方债务管理框架的建立,经济的尾部风险在消除。总之,在资金面宽松和改革红利不断释放的预期推动下,A股有望延续上涨的态势。而对医药行业而言,四季度医药指数相对沪深300指数持续走弱,医药行业的估值切换和补涨行情值得期待。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中证医药100指数的方法,对于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成份股长期停牌等事件处理,基金管理人综合考虑交易成本、个股权重偏离等因素进行组合调整,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95%。本报告期内,日均跟踪偏离度为0.08%,年化跟踪误差为1.94%,分别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不超过0.35%,以及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0%的限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1,429,383.23	90.48
	其中:股票	551,429,383.23	90.4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531,543.60	6.49
7	其他资产	18,466,455.80	3.03
8	合计	609,427,382.6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80,353,808.03	80.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6,658,296.38	7.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590,318.19	1.2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826,960.63	2.8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51,429,383.23	92.38

5.2.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23	吉林敖东	292,050	10,166,260.50	1.70
2	002424	贵州百灵	185,504	7,614,939.20	1.28
3	600645	中源协和	187,369	7,590,318.19	1.27
4	000650	仁和药业	949,016	7,326,403.52	1.23
5	600056	中国医药	431,074	7,073,924.34	1.19
6	600511	国药股份	223,865	6,937,576.35	1.16
7	600614	鼎立股份	508,703	6,765,749.90	1.13
8	600252	中恒集团	412,155	6,742,855.80	1.13
9	600521	华海药业	444,820	6,467,682.80	1.08
10	600380	健康元	874,613	6,288,467.47	1.0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除华泰证券、中国平安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泰证券(601688)于2014年9月6日发布公告称,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同计划之间间接违规进行债券买卖交易的《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4]62号)》,该决定书同时提及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于2014年6月就此事项对华泰证券进行了行政处罚,但华泰证券并未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中国平安(601318)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于2014年8月22日收到中国保监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于平安产险倒签单导致保费收入、准备金等数据不真实违反《保险法》的行为处以罚款,对于平安产险未执行关于危险单位划分的内控制度与流程、未加强内部管理违反《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的行为处以警告并罚款。

中国平安(601318)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的行为、未审慎核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的行为违反《证券法》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420.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95,524.7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84.26
5	应收申购款	214,058.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50,188.1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投资的股票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940,946.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85,378.8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119,607.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906,717.40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2、《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8.3 查阅方式

网址:www.gtja-allianz.com或www.vip-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